

同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 推动县域经济发展高质量

——访禹州市人民政府市长陈涛

□ 本报记者 张汉杰

“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法治政府建设是全面依法治国的重点任务和主体工程。”日前，接受记者采访时，禹州市人民政府市长陈涛说。

据介绍，去年以来，禹州市按照许昌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总体要求，同步开展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为禹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筑牢了坚实的法治基础。

一是坚持政治引领，高位推动示范创建。全面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组建以市委书记、市长任“双组长”的协调机构，制定实施“一规划两方案”，为法治政府建设率先突破奠定基础。同时，坚持把示范创建作为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抓手，成立示范创建工作领导小组，下设5个工作专班，统筹协调各项创建工作，形成了领导重视、专班推进、全员参与、打造亮点的创建模式，营造了一把手主抓、一盘棋联动、一把尺考核的创建氛围。

二是坚持法治思维，全面推行依法行政。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清单和年度考核述法制度，以“关键少数”带动“绝大多数”，全面提高党员干部的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坚持依法规范权力运行，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审计监督，健全完善重大行政决策

合法性审查和风险评估机制，积极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落实府院联动机制，筑牢依法决策“防火墙”。坚持“法定职权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全面依法履行政府职能，严格行政执法标准，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强行政执法监管，提高行政执法公信力，着力构建政府良好法治环境。禹州市无梁镇被评为河南省依法行政示范单位。

三是坚持转变职能，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坚持以深化“放管服”改革为突破口，打造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全面升级政务服务大厅，县、乡、村三级便民服务机构实现全覆盖，政务服务事项全部实现“网上预审、一网通办”。聚焦打造一流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在服务企业上做“加法”，在简政放权上做“减法”，在政策集成上做“乘法”，在破除藩篱上做“除法”，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持续实现权力“瘦身”、职能“强身”。同时，着力深化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按照“重

心下移、依法下放、权责一致”原则，依法赋予乡镇83项、街道72项行政处罚权，着力打通基层治理“最后一公里”。

四是坚持执法为民，依法化解基层矛盾。全力打造多元化解矛盾纠纷机制，常态化开展“三零”创建和“六防六促”，充分发挥12345热线和专职人民调解员作用，广泛收集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充分运用法治力量化解矛盾、服务群众。同时，深入推进行政调解“三个融入”试点市建设，创新推动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以高效柔性的行政调解工作，有效化解基层矛盾纠纷，提升群众满意度。

陈涛表示，下一步，禹州市将按照许昌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深入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一体推进法治禹州、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进一步提高全面依法治市能力和水平，用高水平法治保障禹州高质量发展，为许昌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贡献禹州力量。

同创法治政府示范市 共享莲城美好新生活



政法一线

禹州市司法局 “重教育、树正心”项目 获评省级示范点

本报讯（记者 张汉杰 通讯员 刘举贞 张昆仑）11月16日，记者从禹州市司法局获悉，河南省司法厅近日公布了全省首批社区矫正教育帮扶项目示范名单，禹州市司法局社区矫正“重教育、树正心”项目入选。

该项目注重发挥社区矫正中心作用，通过科学建立筛选模型，对社区矫正对象进行精准分类，针对不同时期、不同类型的社区矫正对象，开展社区矫正分类教育“两类课”（温情帮教课、日常教育课），帮助社区矫正对象“树正心”。“两类课”落实了社区矫正“分类教育”的精神内涵，在现有人员力量的基础上，对社区矫正对象进行精准分类教育，避免“千篇一律”的集体教育，切实提升了教育帮扶实效。

据悉，近年来，禹州市司法局以“智慧矫正中心”创建为抓手，注重提升社区矫正教育帮扶实效，探索打造了适合禹州本地的社区矫正教育帮扶项目“重教育、树正心”。下一步，该局将全面总结推进社区矫正教育帮扶项目化管理的成熟经验，继续探索、创新分类教育帮扶方式方法，通过积极引入社会力量等方式，不断充实教育帮扶项目内容，促使社区矫正对象顺利融入社会，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向毒品说“不” 你我携手同心



图①：11月8日，市公安局魏都分局民警走进社区，采取赠送小礼品、发放宣传手册等方式，向群众宣讲禁毒知识，提高群众识别毒品的能力

曹秀军 摄

图②：11月9日，鄢陵县公安局禁毒大队组织警力在鄢陵县禁毒文化广场开展禁毒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群众的防毒、拒毒意识

张海坡 摄

图③：11月15日，禹州市公安局民警走进酒店，向从业人员发放宣传页，讲解禁毒知识，引导他们打好禁毒“人民战争”

张汇涛 摄

图④：11月14日，市公安局示范区分局民警走进居民小区，开展禁毒宣传活动，向群众宣讲毒品的危害

王佳思 摄



许昌治安播报

接到退货退款电话 保持警惕小心陷阱

11月8日至15日市区110警情

11月8日至15日，许昌市公安局110报警服务平台共接到群众各类报警求助和咨询8993起，具体情况如下。

1. 盗窃类警情数量较11月1日至7日有所下降。

2. 诈骗类警情数量较11月1日至7日有所上升，网络刷单类、网上交友类诈骗较为突出。

3. 交通事故类警情数量较11月1日至7日有所下降。

【警方提醒】“双11”过后，网购退货退款类诈骗进入高发期。对此，市民一定要保持警惕。

此类诈骗中，诈骗分子通过非法渠道获取消费者的购物信息，假冒电商或物流公司客服人员，利用“商品有质量问题”“快递丢失”“会员充值出现问题”等话术，以“超额赔付”为由，诱导消费者离开官方平台，下载虚假APP或加入微信群进行赔付，在套取银行卡号、手机号、验证码等信息后，将消费者的钱款转走。此外，有的诈骗分子以“激活退款通道”“缴纳退款保证金”等理由，要求消费者先转账。

市民须知，付款码、验证码、银行卡密码是极其重要的个人信息，绝不能随意在网上填写；正规的网购退款完全可以从交易平台返还原支付渠道，不需要跳开平台进行操作；正规网络商家办理退货退款无须事前支付费用。接到自称客服人员打来的电话时，市民一定要先去官方平台核实。（董全磊 文彦红）

深化三零创建 建设平安许昌